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独董事前认可意见：2023-05 号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将审议《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终止对天臣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转型及投资建设储能锂电池生产基地的议案》等事项。在召开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向我们提交了与本次会议有关的详细资料。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查阅和审议了相关会议资料，并就相关事宜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进行了深入的询问与探讨，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现对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1、公司 202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能按股东大会决议执行，交易遵循市场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各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协议约定，交易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交易金额不超过股东大会的审批额度。

2、公司 2023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因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交易价格确保不高于同类其他非关联交易的价格，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3、根据有关规定，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本事项时，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

综上，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

二、关于终止对天臣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1、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终止本次对天臣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事项，同时解除与交易各方签署的《关于天臣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是根据拟增资的目标公司天臣新能源有限公司外部情况的变化，综合考虑多方面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正常业务经营及持续

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根据有关规定，本事项的决策权属于董事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

三、关于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转型及投资建设储能锂电池生产基地的事前认可意见

1、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利用江西小黑小蜜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闲置的土地和厂房等设施投建储能锂电池生产基地，是为拓展公司业务领域，促使公司产业经营和资本运营达到良性互补，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的主营业务除保持现有的健康食品产业经营外，将新增储能锂电池等新能源经营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该项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但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袁公章、叶志锋、何焕珍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